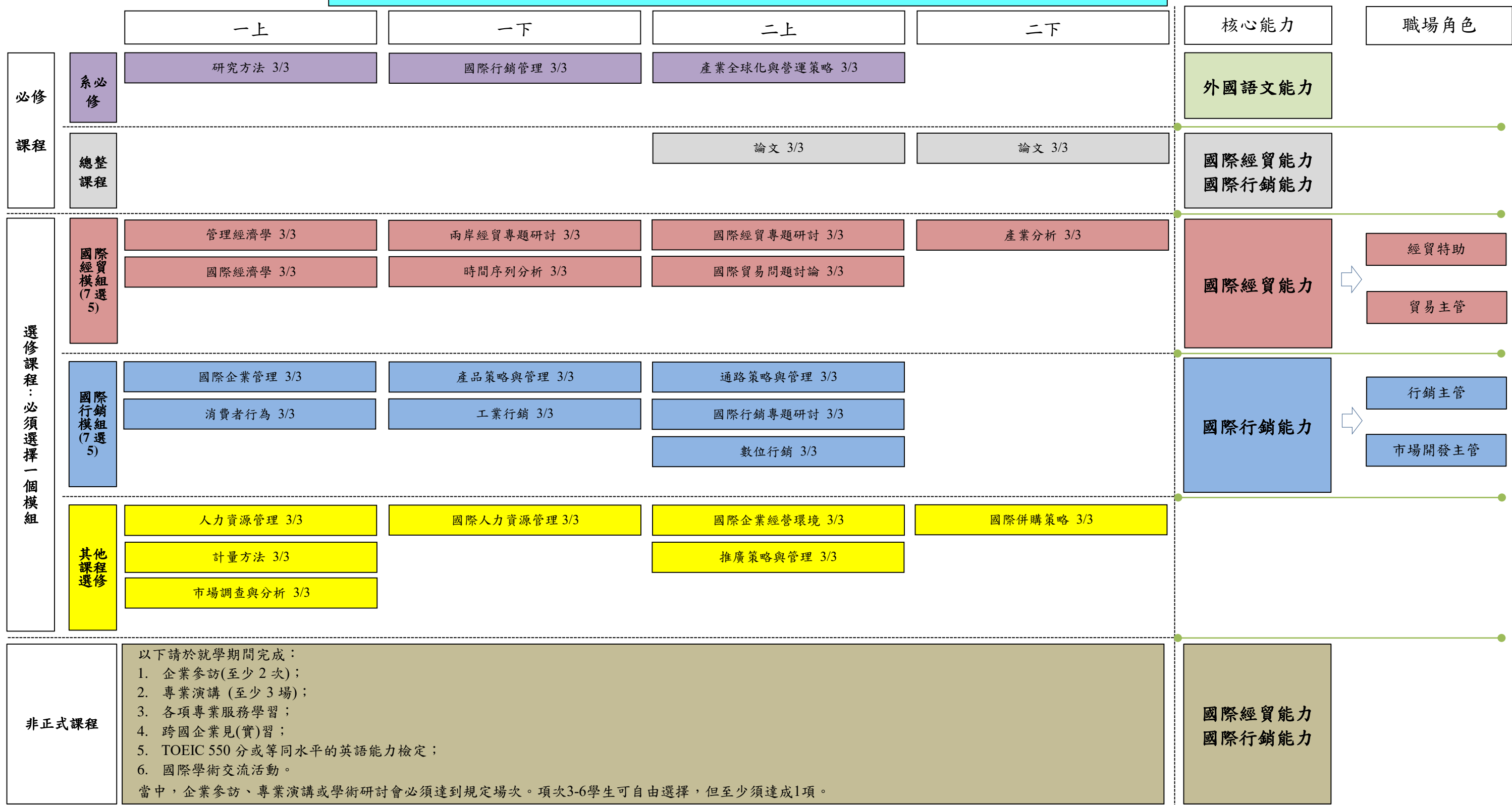


國際貿易學系 碩士在職專班課程進路圖



培養學生成為具備國際觀，能從事國際經貿與國際行銷實務之人才

修課規定

- (一) 畢業總學分數：39學分：(1) 系必修學分數：15學分(含論文6學分)。(2) 選修學分數：24學分。
- (二) 選修課程中之「國際經貿」與「國際行銷」二個模組，至少須選擇一個模組，並依各模組修課規定選修課程，其他不足之專業選修課程學分數可以選擇其他選修(模組)課程，或跨系選修。
- (三) 經系主任及指導教授同意，可修習他系碩士班與論文題目相關之課程，最多以三門為限。
- (四) 需修畢學術倫理數位課程(必修/0學分/計18單元/共6小時)且通過測驗，取得修課證明後，方能提出論文研究計畫之申請。